**南阳市第六人民医院（南阳市传染病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南阳市第六人民医院（南阳市传染病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

**项目编号： 南阳政采公开-2025-32**

**项目编号： 南阳政采公开-2025-32-1**

**采 购 人： 南阳市第六人民医院（南阳市传染病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 邓宛工程咨询（河南）有限公司**

**2025年7月**

**目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1](#_Toc16543)**

**[第二章 采购需求 5](#_Toc1648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20](#_Toc241)**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0](#_Toc538)**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42](#_Toc1208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8](#_Toc27487)**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南阳市第六人民医院（南阳市传染病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二次）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南阳市第六人民医院（南阳市传染病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https://ggzyjy.nanyang.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8月2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南阳政采公开-2025-32

2、项目名称：南阳市第六人民医院（南阳市传染病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3180000.00元

最高限价：3180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包号** | **包名称** | **包预算（元）** | **包最高限价（元）** |
| 1 | 南阳政采公开-  2025-32-1 | 南阳市第六人民医院（南阳市传染病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一标段 | 3180000.00 | 318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内容：医疗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内外服务、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等，详见招标文件及采购清单。

5.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的交货地点。

5.3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内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5.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5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标准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预留金额 万元或预留 %份额。

2.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2.3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2.4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接受进口产品 √不接受进口产品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1.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或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个自然年的，可以提供近半年财务报表）；

3.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须提供2025年以来任意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能够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

3.4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6供应商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3.7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和《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在河南省注册的市场主体仅需提供规范的《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专项信用报告》，无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专项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河南”网站(https://credit.henan.gov.cn)下载。上述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0日内；

3.8投标人需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二类产品可提供备案凭证，不作为医疗器械管理的可不提供）；投标人所投货物需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或备案凭证（不作为医疗器械管理的可不提供）

3.9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08月01日至2025年08月07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 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ggzyjy.nanyang.gov.cn）

3、方式：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ggzyjy.nanyang.gov.cn），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nyzf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CA数字证书技术支持：https://ggzyjy.nanyang.gov.cn/ptdl/011009/single.html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08月2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https://ggzyjy.nanyang.gov.cn）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08月21 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暗标”评审，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2、供应商须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中下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3、因供应商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因投标人准备不到位、网络问题等情况（30分钟内）无法及时解密，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4、请各潜在供应商在获取采购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阳市第六人民医院（南阳市传染病医院）

地址：南阳市宛城区商苑街61号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1567066791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邓宛工程咨询（河南）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光武大道金融中心4号楼506室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1530377587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15303775877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1、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 1 | 全数字化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 1 | 套 |
| 2 | 全自动生化免疫流水线 | 1 | 套 |
| 3 | 全自动分枝杆菌培养监测仪 | 1 | 套 |
| 4 | 全自动细菌鉴定及药敏分析系统 | 1 | 套 |
| 5 | 全自动流式细胞仪 | 1 | 台 |
| 6 | 细菌分散计数仪 | 1 | 台 |
| 7 | 全自动微生物培养系统 | 1 | 套 |
| 8 | 全自动医用PCR检测系统 | 1 | 台 |
| 9 | 血气生化分析仪 | 1 | 台 |
| 10 | 全自动动态血沉分析仪 | 1 | 台 |
| 11 | 电解质分析仪 | 1 | 台 |
| 12 | 生物安全柜 | 4 | 台 |
| 13 | 电热恒温培养箱 | 4 | 台 |
| 14 | 恒温水浴箱 | 2 | 台 |
| 15 | 医用二氧化碳培养箱 | 1 | 台 |
| 16 | 生物显微镜 | 1 | 套 |
| 17 | 医用冷冻保存箱 | 1 | 台 |
| 18 | 医用冷藏箱 | 5 | 台 |
| 19 | 高速台式冷冻微量离心机 | 1 | 台 |
| 20 | 低速台式离心机 | 2 | 台 |
| 21 | 低速台式离心机 | 2 | 台 |

**备注：本次采购除细菌分散计数仪和恒温水浴箱设备不需要提供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或备案凭证外，其他设备均须提供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或备案凭证。**

1. **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参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全数字化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 1.主机技术参数：  1.1 主机成像系统：  1.1.1 高分辨率液晶显示器≥21英寸, 分辨率≥1920×1080。  1.1.2 操作面板具备液晶触摸屏≥11.5英寸,可通过手指滑动触摸屏进行翻页，直接点击触摸屏即可选择需要调节的参数，操作面板可上下左右进行高度调整及旋转，最大旋转角度达720度。  1.1.3 脉冲优化处理技术  1.1.4 自适应增益补偿技术  1.1.5 数字化二维灰阶成像及M型显像单元；  1.1.6 解剖M型技术；  1.1.7 脉冲反向谐波成像单元；  1.1.8 彩色多普勒成像技术；  1.1.9 彩色多普勒能量图技术；  1.1.10 方向性能量图技术  1.1.11 数字化频谱多普勒显示和分析单元 (包括 PW 、CW和 HPRF)；  1.1.12 动态范围≥280dB  1.1.13 数字化通道≥4,000,000  1.1.14 智能化一键图像优化技术；  1.1.15 实时二同步 /三同步能力；  1.2 成像技术：  1.2.1 超宽视野全景成像技术；  1.2.2 全屏高清放大功能MaxVue，放大后图像有效显示区域尺寸≥21.5英寸，显示比率≥16：9，分辨率≥1080p（1920x1080）；  1.2.3 血管中内膜自动测量与分析技术；  1.3 实时双屏显示：主屏幕与触摸屏实时同步显示扫描图像  1.4 测量和分析： ( B 型、M 型、D 型、彩色模式）  1.4.1 一般测量：距离、面积、周长等；  1.4.2 产科测量：包括全面的产科径线测量、NT测量、单/双胎儿孕龄及生长曲线、羊水指数、新生儿髋关节角度等；  1.4.3 外周血管测量和计算功能；  1.4.4 小器官测量与分析；  1.4.5 心脏功能测量；  1.5 图像存储 (电影) 回放重显及病案管理单元  1.5.1 数字化捕捉、回放、存储静、动态图像，实时图像传输，实时 JPEG 解压缩，可进行参数编程调节；  1.5.2 硬盘≥2T，USB图像存储,电影回放重现单元2200帧；  1.5.3 病案管理单元包括病人资料、报告、图像等的存储、修改、检索和打印等；  1.6 输入/输出信号：  1.6.1 输入：VCR、外部视频、RGB 彩色视频  1.6.2 输出：复合视频、RGB 彩色视频/S-视频、HD高清输出  2、系统技术参数及要求：  2.1探头规格  2.1.1 探头接口选择：≥ 4个，微型无针式,并可激活互换通用  2.1.2 频率：超宽频带探头，最高频率≥18MHz, 从1 MHz 到18 MHz  2.1.3 二维、彩色、多普勒均可独立变频；  2.1.4 类型：电子扇扫、线阵、凸阵  2.1.5 腹部凸阵探头（2.0-6.0MHz）  血管/小器官线阵探头（5.0-12.0MHz）  心脏相控阵探头（2.0-4.0MHz）  2.1.6 扫描深度≥40cm  2.2 二维显像主要参数：  2.2.1 成像速度：相控阵探头，85°角,18CM深度时,帧速度≥58帧/秒  凸阵探头, 85°角,18CM深度时,帧速度≥47帧/秒  2.2.2增益调节：TGC增益补偿≥8 段，LGC侧向增益补偿≥4 段，B/M 可独立调节；  2.2.3 接收超声信号系统动态范围≥280 dB  2.2.4 二维灰阶成像 ≥ 256 灰阶。  2.3 取样宽度及位置范围：宽度 0.7mm至19mm多级可调；  2.4 扫描速率：相控阵探头，全视野18 cm 深度时，彩色扫描帧率≥10帧/秒；  2.5 显示位置调整：线阵扫描感兴趣的图像范围：-20°～ +20°；  2.6 记录装置：  2.6.1 内置一体化超声工作站：数字化储存静态及动态图像，动态图像及静态图像以AVI、BMP或JPEG等PC通用格式直接储存  2.6.2 主机硬盘容量≥500G  2.6.3 USB图像存储  2.6.4 USB接口≥4个，用于图像传输  3、其它要求：配备工作站电脑(处理器：I7，13代以上；内存：DDR5，≥32G；硬盘：固态硬盘≥500G，机械硬盘≥1TB；显卡：30系列以上，支持高清采集卡； 显示器：分辨率≥2K，同等及以上性能配置)、高清采集卡、大容量彩色喷墨打印机（六色连供打印机）、UPS电源（≥2000 VA / 2000 W，输出电压：220VAC±1%）、 采集开关，并负责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 1 | 套 |  |
| 2 | 全自动生化免疫流水线 | 一、样本前处理：  进样回收模块可根据需求自由设置，作为进样或者回收使用，进样和回收可在同一个模块上实现。  自动旋转扫描样本管条码，支持多种码制的样本条码。  有样本管自动开盖功能，可自动识别样本管帽有无、自动判断是否需要开盖。  配备紫外消杀功能，减少气溶胶污染。  生化分析仪：  ★1.单模块测试速度：分光光度法≥2000测试/小时，离子选择电极法≥600测试/小时。  2.标本类型：血清、血浆、尿液、全血样本等均可直接上机。  3.支持糖化血红蛋白样本自动溶血检测功能。  4.混匀方式：采用非接触式超声混匀技术，避免混匀过程中的交叉污染。  5.试剂瓶管理：采用一体试剂瓶设计，射频卡或条码管理试剂信息。  6.试剂更换：支持检测过程中不停机卸载或加载试剂。  7.稀释与复检功能：有样本自动稀释功能，异常标本自动复检功能。  8.样本加注系统：具备液面探测、凝块检测、空吸检测、随量跟踪、水平和垂直防撞功能  9.样本量及步进量：最小加样量≤1.0μL，0.1μL步进。  10.试剂量范围与递增量：试剂最小加样量≤10μL，0.5μL步进。  11.最小反应量体积：≤75μL。  12.单模块可同时放入≥100套双试剂，试剂仓具备24h不间断冷藏功能，温度2~8℃。  13.有耗材需求自动计算功能：软件系统可根据历史使用量、仪器现有试剂量自动计算每台仪器的试剂缺口，计算用户每日所需试剂量，提醒用户合理添加试剂。  14.控温方式及精度：采用恒温循环水浴，温度范围37±0.3℃，波动范围±0.1℃。  二、免疫分析仪：  1.国产模块化全自化单管式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2.采用磁微粒吖啶酯化学发光反应原理。  ★3.单机检测速度≥600测试/小时。  4.支持级联拓展≥4个相同分析模块，支持接入实验室流水线。  5.可支持仪器自动重测和急诊插入优先检测。  6.轨道式进样，同时放入≥100个样本，可以连续添加样本。  **7.通过模块组合后，交付时仪器总试剂位不得低于60个，试剂仓冷藏温度2-8℃。（此条为实质性条款，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作废标处理）**  8.采用独立的机械模块实现试剂盒不停机加载。  9.样本采用钢针加样，具有液面探测、随量跟踪、立体防撞、气泡检测、堵针检测、空吸检测等功能。  10.采用一次性反应杯，倾倒式添加，可以一次性装载不低于3600个；反应杯从加样位开始，全程孵育，直至检测结束。  11.底物液、清洗液均有两套备份，支持不停机更换  12.采用浓缩的清洗缓冲液，仪器自动配制使用。  13.检测完成后，仪器自动吸取反应废液，反应杯无液体残留，处理耗材无风险。  14.配套试剂盒内置校准品，无需单独购买，试剂条码中内置出厂定标信息，采用2点校准，试剂信息采用RFID管理。  三、其它：  1、生化分析仪试剂通道全开放，同时需要提供配套的UPS电源和水机。  2、工作站配置：电脑（处理器：I5，13代以上；内存≥16G；硬盘：固态硬盘≥500G，机械硬盘≥1TB；显示器：≥24寸，同等及以上性能配置）、激光打印机一台。并负责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 1 | 套 |  |
| 3 | 全自动分枝杆菌培养监测仪 | 1.检测原理：基于非侵入式荧光检测技术，通过荧光对氧含量的敏感反应实现分枝杆菌的连续监测。  2.检测频率：每1小时自动采集1次荧光数据，24小时连续监测。  3.报阳时间：平均报阳时间≤11天，支持自动判读培养结果。  4.样本容量：≥960例样本同时检测。  5.样本类型：适用于痰液、支气管冲洗液、胸腹水、脑脊液、组织块及其他非血液样本的分枝杆菌检测。  6.扫描模块：高灵敏度荧光检测；显示模块：实时数据可视化。  7.孵育模块：恒温培养，确保最佳生长条件；检测模块：自动荧光信号分析。  8.软件模块：数据管理、结果判读及报告生成。  9.软件要求：仪器培养和药敏软件必须取得NMPA认证证书，仪器配套上机药敏试剂至少包含≥8个药敏试剂（包括四种一线药：链霉素、异烟肼、利福平、乙胺丁醇，四种二线药：氧氟沙星，莫西沙星，卡拉霉素，阿米卡星）二线药其他品种也可，且试剂盒都取得NMPA认证证书。（**提供证明材料**）  10.存储每个孔位1年内的培养监测数据,支持培养过程实时监测、数据追踪及工作曲线分析。自动化功能：系统具备自动校正功能，无需人工干预；开放性系统，兼容其他品牌培养管产品。  11.培养管：非玻璃材质，符合临床分枝杆菌培养及检测要求；配套专用培养管及药敏试剂，亦可兼容其他品牌同类产品。  12.校准与维护：全自动校准，无需手动操作。  13.数据存储：≥1年历史数据存档，支持导出及回溯分析。  14.数据处理：配备单独的智能数据管理系统，该系统可与分枝杆菌培养监测系统连接，仪器具备统计和分析功能，且仪器具备断电保护功能，保证断电24小时以上数据自动恢复。  15.工作站配置：电脑（处理器：I5，13代以上；内存≥16G；硬盘：固态硬盘≥500G，机械硬盘≥1TB；显示器：≥24寸，同等及以上性能配置）、激光打印机一台。并负责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 1 | 套 |  |
| 4 | 全自动细菌鉴定及药敏分析系统 | 1.适用范围：用于进行致病菌的鉴定和抗菌药物 MIC 半定量分析。  2.检测方法：细菌鉴定采用生化酶反应显色法；药敏试验采用比浊法。  3.鉴定种类：提供临床常见11大类，超过600种病原菌，包含肠杆菌、非发酵菌、链球菌（肠球菌）、葡萄球菌（微球菌）、真菌、棒状杆菌、奈瑟氏球菌/嗜血杆菌等。  4.药敏种类：提供临床常见≥200种抗生素，根据最新CLSI标准、EUCAST标准及相关指导性文件分析MIC，能够报告MIC和S、I、R敏感度。  5.仪器容量：仪器可同时容纳≥60个测试卡。  6.全自动化：  6.1仪器开机自检，采用高精度图像识别技术，结合图象处理器检测测试卡反应情况，上传数据库进行分析，得出试验结果。  6.2仪器具备自动检测与手工录入功能，用户可以查询和修改报告。  6.3自动检测功能：仪器自动识别条形码、自动孵育、自动判读结果和自动废弃试剂板。**（投标中提供产品说明书或技术白皮书作为佐证材料）**  6.4配套的自动进样系统可以在生物安全柜内进行自动进样，避免样本污染确保生物安全。**（提供佐证材料）**  6.5自动添加辅助试剂：仪器根据试剂板孵育状态，严格按照辅助试剂的反应时间及数量自动添加辅助试剂，避免人工误差导致生化反应不准确。**（投标中提供产品说明书或技术白皮书作为佐证材料）**  7.统计分析：软件可实现综合数据统计分析，预置≥20余项临床检测针对细菌抗菌药物的常用统计分析，可根据医院需求增加统计项目。  8.管理系统：具备院内微生物感染管理功能、支原体分析软件可统计分析支原体检测结果。  9.高级专家管理系统：  9.1具备高级专家系统，可提≥20种示天然耐药及特殊耐药表型，如MRSA、MRCNS、ESBL、β-LAC、ICR、HLAR、CRE、CRKPN、CRAB、CRPAE、VRE等修正结果并对药敏结果进行科学注释。  9.2高级专家系统可提示药敏报告中不合理现象以及临床医师用药时要注意的问题等。  9.3抗生素优化组合，根据CLSI制定的临床用药标准，将抗菌药物分A、B、C、U、O、Inv组报告药敏结果。  10.共享数据：鉴定药敏数据可直接导出dbf格式，直接上传WHONET，无需格式转换；同时具备连接全国细菌耐药监测网（CARSS）“药敏中间件”软件功能，自动审核并形成符合CARSS要求的耐药监测数据。**（提供证明材料）**  11.机身结构：采用主机一体化结构设计，计算机系统、温育系统、鉴定药敏读板系统为一体化结构。**（投标中提供机身结构图作为佐证材料）**  12.运行环境：全中文操作界面。  13.药敏板卡：  13.1配套测试板种类：具备肠杆菌、非发酵菌、链球菌（肠球菌）、葡萄球菌（微球菌）、真菌鉴定药敏复合板和单药敏板，同时具备棒状杆菌、奈瑟氏菌/嗜血杆菌鉴定药敏板，并可根据临床需要定制科研用药敏板。  13.2真菌药敏板可检测酵母样真菌、隐球菌、曲霉菌，药物≥9种，可提供新型三唑类药物“艾莎康唑”药敏结果。（投标中提供说明书或技术白皮书作为佐证材料）  13.3肠杆菌板添加厄他培南、亚胺培南、多粘菌素B、阿奇霉素等药物；链球菌板添加多西环素、替加环素、头孢吡肟、头孢呋辛等药物；葡萄球菌板添加替加环素，多西环素，达托霉素等药物；非发酵菌板添加亚胺培南，多西环素，替加环素等药物。**（投标中提供试剂板说明书作为佐证材料）**  13.4配套测试卡孔位：具备96孔和120孔鉴定药敏测试卡，采用微量肉汤稀释法，抗生素浓度常见4-7个浓度梯度。  13.5配套≥120测试板需所有药物浓度设置满足CLSI质控标准，保证产品质量。**（投标中提供技术白皮书或其他有效资料作为佐证材料）**  14.工作站配置：电脑（处理器：I5，13代以上；内存≥16G；硬盘：固态硬盘≥500G，机械硬盘≥1TB；显示器：≥24寸，同等及以上性能配置）、激光打印机一台。并负责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 1 | 套 |  |
| 5 | 全自动流式细胞仪 | 1.应用领域：  1.1淋巴细胞亚群、免疫分型、液相芯片、细胞凋亡、细胞周期等细胞分析  2.仪器参数：  2.1光学系统  2.1.1激光光源：488nm和638nm激光器，功率≥40mW，能够激发弱光  2.1.2检测器：光电倍增管PMT  2.1.3荧光检测通道：可完成≥6色荧光检测  2.1.4荧光分辨率：FITC、PE通道的CV≤2.0%，能够完成DNA倍体分析  2.1.5荧光检测灵敏度(MESF)：FITC≤100，PE≤50，能够检测弱光信号  2.1.6侧向散射光灵敏度：488nm蓝色激光器≤0.2μm，能够检测微小粒子  2.1.7散射光分辨率：可分辩人外周血中的粒细胞、单核细胞和淋巴细胞  2.2液流系统  2.2.1液流动力系统：能够连续上样，减少上样时间  2.2.2携带污染率：≤0.1%，减少样本间污染  2.2.3流速调节：至少具低速、中速、快速流速调节，用户可根据实验需要调节流速  2.2.4绝对计数：可实现准确绝对计数  2.3信号处理系统  2.3.1数据数字采集：≥7.0个数量的数据动态范围，具较大的信号检测范围  2.3.2样本分析速度：≥40000事件/秒，提升检测速度  2.4上样系统  2.4.1试管位：≥40管，具有较大的制备和测试通量  2.4.2混匀方式：单试管混匀方式，减少对细胞的损伤  2.4.3样品管类型：能用12mm×75mm等多种实验室常见类型试管以及孔板，满足实验室多种需要  2.5软件系统  2.5.1界面：中文界面，方便客户学习和使用  2.5.2质控：内置质控监测系统，保证实验室检测质量  2.5.3荧光补偿：具有在线、离线补偿功能，内置自动荧光补偿功能，无需人工干预即可自动完成复杂荧光补偿  2.5.4自动算法：内置淋巴细胞亚群、细胞因子、精子DNA完整性、B27的自动算法，无需人工干预即可自动完成检测、分析和报告  2.5.5数据分析：数据采集同时，可进行数据分析，提升实验室工作效率  2.5.6数据输出：可输出FCS、CSV、PDF等多种格式文件，FCS单次收集最大粒子数≥100万  3.其他要求：工作站配置：电脑（处理器：I5，13代以上；内存≥16G；硬盘：固态硬盘≥500G，机械硬盘≥1TB；显示器：≥24寸，同等及以上性能配置）、激光打印机一台。并负责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 1 | 台 |  |
| 6 | 全细菌分散计数仪 | 1.超声分散制备菌悬液，在规定操作时间内对细菌活性及耐药表型无影响。  2.麦氏浊度检测线性范围：0.00~3.00 MCF。  3.可自动换算稀释到目标浊度需要的稀释体积，目标麦氏浓度 0.50~2.50 MCF 可设。试管内菌液体积 1.50~2.00 mL 可设，步进 0.01 mL。  4.仪器的细菌浊度标准管作为校正程序标准品，其保质期为自配制日期起不少于6 个月。  5.浊度校正程序可实现 0、0.5、1、2、3 MCF，5 点校正。  6.超声分散运行总时间 0~120 s 可调，工作时间 0~20 s 可设，间歇时间 0~20 s 可设，步进 1 s。  7.设备具备断电紧急开盖取液功能。  8.具有上盖自动锁紧功能。  9.可提供中文或英文用户操作界面选择。 | 1 | 台 |  |
| 7 | 全自动微生物培养系统 | 1.标本位：≥120个；  2.检测方法：比色法，非侵入性检测；  3.培养方式：恒温、振荡培养，抽屉式设计；  4.检测时间：最快报阳时间≤3h；  5.检测周期：每个培养瓶孔位可灵活设定独立不同的培养周期；  6.主机安装有高清触摸屏，无需外接电脑；  7.报警方式：声、光、色三级报警功能  8.温控系统：模组独立加热技术，温度精度≤±1℃；  9.检测灵敏度：最低支持1 CFU/瓶；  10.支持48h延迟上机功能及匿名瓶处理和重新放回功能  11.血培养瓶种类：树脂需氧培养瓶、树脂厌氧培养瓶、树脂儿童培养瓶；  12.培养状态监测：可对内部血瓶整体状态进行监测，可实时显示各箱体内空闲瓶、阴性瓶及阳性瓶数量，方便样本加载；  13.操作系统  13.1高清触摸屏，瓶位图形化显示，同时可查看菌株完整生长曲线及报阳时间，分析菌生长情况；  13.2完善的软件功能，提供多种辅助信息，具有信息查询、个性化设置及统计分析等功能；  13.3工作站配置：电脑（处理器：I5，13代以上；内存≥16G；硬盘：固态硬盘≥500G，机械硬盘≥1TB；显示器：≥24寸，同等及以上性能配置）、激光打印机一台。并负责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 1 | 套 |  |
| 8 | 全自动医用PCR检测系统 | 1.检测原理：使用实时定量PCR技术来完成样本的检测。  2.标本类型：痰液、分枝杆菌阳性培养物等样本。  3.设备性能:集核酸提取、纯化、扩增、结果分析和报告打印于一体。 4.适配项目：分枝杆菌核酸检测，至少包括利福平等抗结核药物的耐药性检测。  5.检测通道:≥4个样本通道，可以运行不同的检测项目。  6.升降温速率：≥3℃/秒。  7.温度准确度：≤0.5℃.  8.反应容量:≥8 孔。  9.加样体积：≤1000 µL。  10.适用耗材：PCR管、8联管。  11.控制方式：触摸屏控制，可外接电脑。  12.检测安全：核酸提取、核酸扩增和目标检测符合最小化处理，以减少样本污染的可能性，具备消毒功能。  13.软件应用：能够安装熔解曲线项目检测结果判读软件，自动输出检测结果。  14.仪器及配套试剂均获得 NMPA 医疗器械注册证。  15.工作站配置：电脑（处理器：I5，13代以上；内存≥16G；硬盘：固态硬盘≥500G，机械硬盘≥1TB；显示器：≥24寸，同等及以上性能配置）、激光打印机一台，UPS电源（≥2000 VA / 2000 W，输出电压：220VAC±1%），并负责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 1 | 台 |  |
| 9 | 血气生化分析仪 | 1.方法学：干式电化学法、交流阻抗  2.进样方式：自动水平进样  3.用血量：用血量≤100ul  4.测试参数：PH、PO2、PCO2、Na＋、K＋，CL-,Ca++, Hct，Lac，Glu，一张测试卡可同时检测最多10项实测参数  5.计算参数:cH+，HCO3-act，HCO3-std，BE(ecf)，BE(B)，BB(B)，ctCO2，sO2(est)，Ca++(7.4)，AnGap等, 直测和计算参数≥30项  6.标本类型：可适用于动脉血、静脉血、毛细血管血等  7.定标方式：自动定标  8.检测时间：≤60s  9.检测耗材：耗材单人份设计，独立包装，常温或冷藏保存，即取即用  10.测试卡常温效期≥210天  11.操作界面：≥6英寸彩色触摸屏操作,中英文语言自由切换，内置多媒体操作教程  12.内置高容量充电电池，断电后仍可待机时间≥24h或可连续测量样本数≥50个  ★13.国家卫生部室间质评独立分组。  14. 工作站配置：电脑（处理器：I5，13代以上；内存≥16G；硬盘：固态硬盘≥500G，机械硬盘≥1TB；显示器：≥24寸，同等及以上性能配置）、激光打印机一台。并负责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 1 | 台 |  |
| 10 | 全自动动态血沉分析仪 | 1.测量方式：光电法，液晶显示屏。  2.测量时间：30分钟/60分钟，检测速度≥80个/小时。  3.测量孔位：≥40孔。  4.测量误差：≤±0.2mm/h ；检测范围：0-120mm/h。  5.测量项目：血沉值、压积值、方程K值、动态沉降曲线、Vm红细胞最大沉降速度及Tm红细胞最大沉降速度终末时间。  6.操作方法：采集新鲜抗凝血标本，直接插入血沉仪中，仪器将自动分析得到各项结果。  7.报告单打印内容：血沉值、压积值、血沉方程K值、血沉动态曲线。  8.每一个测试孔位独立工作，标本可随到随测。  9.数据存储量：≥400个。  10. 工作站配置：电脑（处理器：I5，13代以上；内存≥16G；硬盘：固态硬盘≥500G，机械硬盘≥1TB；显示器：≥24寸，同等及以上性能配置）、激光打印机一台。并负责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 1 | 台 |  |
| 11 | 电解质分析仪 | 1.检测项目：  测量项目 测量范围 测量精度 分辨率  钾 0.40—15.00mmol/L C.V≤1.0% 0.01mmol/L  钠 30.0—200.0 mmol/L C.V.≤1.0% 0.1mmol/L  氯 30.0—200.0 mmol/L C.V.≤1.0% 0.1mmol/L  标准离子钙 0.10—5.00 mmol/L C.V.≤1.0% 0.01mmol/L  总钙 计算值 / /  PH 4.00—9.00 C.V.≤1.0% 0.01  总二氧化碳 4.0—100.0 mmol/L C.V. ≤3.0% 0.1mmol/L  阴离子隙 计算值 / /  2.分析速度（S）：25-90  3.样本量（ul）：60-220  4.打印机：内置低噪音热敏高速中文打印机  5.仪器设有液体检测程序，能自动识别并提示进样过程中的错误。  6.能自动进行质控数据处理，自动统计并打印均值、SD及CV值。  7.数据通信软件，实现数据库管理，可长期存储，随时查询。 8.流路自动定时去蛋白，无需人工操作。  9. 工作站配置：电脑（处理器：I5，13代以上；内存≥16G；硬盘：固态硬盘≥500G，机械硬盘≥1TB；显示器：≥24寸，同等及以上性能配置）、激光打印机一台。并负责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 1 | 台 |  |
| 12 | 生物安全柜 | 1.分类：II级A2型，30%外排，70%循环。  2.内部尺寸L≥1350mm，适合双人操作。  3.风速： 平均下降风速：0.33±0.025m/s； 平均吸入口风速0.53±0.025m/s。  4.系统排风总量：≥360 m³/h。  5.噪音标准:低于65dBA。光照强度≥1000lxL。  6.过滤效率:送风和排风过滤器为硼硅酸盐玻璃纤维材质的ULPA高效过滤器，对0.12μm颗粒过滤效率≥99.9995% 。  7.安全柜即可通过脚轮安全移动，也可以通过调节脚轮支脚进行固定和调平。  8.柜体和支架可分离。  9.前窗玻璃双层夹胶防爆安全玻璃；  10.负压风道设有异物过滤结构，防止纸屑等异物进入风机系统影响产品正常运行；  11.彩色液晶显示屏，可实时动态显示操作区的各项气流数值、安全柜的整体运行时间、UV灯的运行时间、操作区的温度和湿度、送风和排风过滤器的阻力、过滤器的使用时间等；  12.完善的报警系统，可监控安全柜运行的各项参数。 | 4 | 台 |  |
| 13 | 电热恒温培养箱 | 1. 设备容积；≥270L。 2. 温度选择范围：RT+5-85℃。 3. 温度显示精度：0.1℃。 4. 温度均匀性：±2℃。 5. 温度波动度：±1℃。 6. 箱体侧面具有测试孔，可根据实际需求检测工作室内温度。 7. 具有显示屏，简单易操作，便于观察。 8. 不锈钢工作室，多层可调节搁架，防滑脱隔板设计。 9. 隔板提供：≥2层 10. 具有透视窗结构，便于观察设备内部情况。 11. 具有限温报警系统功能，超过限制温度自动中断工作。具备开门报警，超温报警功能，声光报警提示。 12. 具有定时开关机功能，定时时间0-99小时。 13. 可实时记录箱内温度波动。 | 4 | 台 |  |
| 14 | 恒温水浴箱 | 1.内胆：不锈钢。  2.容量：≥30L。  3.温控范围：室温～100℃。  4.温度波动：±0.5℃。  5.显示方式：OLED显示屏。  6.具备超温中文报警，具备防干烧功能。 | 2 | 台 |  |
| 15 | 医用二氧化碳培养箱 | 1.温度控制模式：水套式  2.内腔体积：≥160（L）  3.温度控制范围：Rt+5-60（℃）  4.温度显示精度：0.1  5.温度波动（℃）： ≤±0.3（@37）  6.温度均匀性（℃）：≤±0.5（@37）  7.CO2浓度控制方式：IR红外线传感器，**具有校准证书**  8.CO2浓度控制范围（vol%）：0-20  9.CO2浓度分辨力（vol%）：0.1  10.CO2浓度控制误差（vol%）：≤±0.5  11.消毒方式：UV消毒  12.过滤器：HEPA高效过滤器  13.数据存储  13.1标配USB接口，可实现数据实时存储。  13.2具有实时温度曲线显示界面，可直观的查看温度波动性与温度控制性能。  14.安全保护  14.1配置漏电流、过电压保护器。  14.2具有超温报警，欠温报警、超浓度报警、欠浓度报警功能。  14.3具有水位过低、水位过高报警。 | 1 | 台 |  |
| 16 | 生物显微镜 | 1.主要技术参数  1.1光学系统：无限远校正光学系统，齐焦距离为国际标准45mm  1.2 调焦：载物台垂直运动方式距离不小于25mm，带聚焦粗调上限停止位置，粗调旋钮扭矩可调，最小微调刻度单位≤1微米  1.3观察镜筒：宽视野三目镜筒，倾角为30°  1.4 照明装置：内置透射光柯勒照明器，长效白光LED光源，寿命≥20000小时。  1.5 物镜：平场消色差物镜  4X（N.A. ≥0.1，W.D. ≥18.5）  10X（N.A. ≥0.25，W.D. ≥10.6）  20X（N.A. ≥0.4，W.D. ≥1.2 spring）  40X（N.A. ≥0.65，W.D. ≥0.6 spring）  100X（N.A. ≥1.25，W.D. 0.15 ≥spring, oil）  1.6 载物台：具有抗磨损性载物台。  1.7目镜：10X宽视野目镜，视野数为≥22；  1.8 物镜转换器：五孔物镜转盘  1.9 聚光镜：摇摆式聚光镜，N.A.≥0.9  2.数码成像系统（配备）  2.1有效像素：≥500万，像素大小：2.2umx2.2um，最大图像分辨率：2592x1944  2.2自带软件处理功能，支持多种型号专业CCD，支持TWAIN接口。  3.工作站配置：电脑（处理器：I5，13代以上；内存≥16G；硬盘：固态硬盘≥500G，机械硬盘≥1TB；显示器：≥24寸，同等及以上性能配置）、彩色喷墨打印机（六色连供打印机）。并负责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 1 | 套 |  |
| 17 | 医用冷冻保存箱 | 1.温度范围：-40℃~-86℃  2.温控器：电子温控，显示精度达到0.1℃；  3.层数：≥3层  4.有效容积：≥ 600L  5.噪音级别：≤60dB(A)  6.具有远程报警功能。  7.具备箱内高低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断电报警、开关门异常报警功能；  8.密码保护功能，防止随意调整运行参数；  9.具备USB接口，用于数据导出；  10.断电保护：保存箱延时启动功能，避免电网恢复供电时多台设备同时启动导致断路器保护。  11.万向可刹车脚轮设计； | 1 | 台 |  |
| 18 | 医用冷藏箱 | 1.有效容积：＞960L  2.高度可调节搁架设计，搁架（层）/搁架个数：≥5/10  3.除霜方式：自动  4.噪音级别：≤60dB(A)  5.温度范围：2~8℃  6.温控器：电子温控  7.显示方式：数码管显示，显示精度达到0.1℃；  8.USB存储模块，每月可存≥8000条数据。  9.具备箱内高低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断电报警（支持8小时）、开关门异常报警功能；  10.温控器具备键盘锁定、密码保护功能；  11.断电保护：冷藏箱延时启动功能，避免电网恢复供电时多台设备同时导致断路器保护。  12.万向可刹车脚轮设计；  13.双层中空电加热膜玻璃门，设备运行时无凝露； | 5 | 台 |  |
| 19 | 高速台式冷冻微量离心机 | 1.电子门锁，可设定自动/手动停机开盖方式；  2.高清液晶显示、触摸屏操作；  3.具有超速、不平衡、超温、开盖停机等多项保护功能；  4.可设定启动计时/到达设定转速计时模式，具有瞬时离心功能；  5.运行中可更改转速、离心力、时间参数；  6.具有一键预冷功能；  7.最高转速：角度转子18000r/min  8.转速偏差：±1%  9.最大相对离心力：角度转子21380×g  10.定时范围：1-99min59s  11.加减速曲线：0-9档  12.温度设定范围：-20℃～ +40℃  13.整机噪音：≤56dB（A）  14.角度转子：1.5/2ml\*24 支（可适配：0.2ml、0.5ml） | 1 | 台 |  |
| 20 | 低速台式离心机 | 1.低速台式离心机，一次性装载5ml真空采血管≥96支。  2.具有开盖自动停机及多种保护功能；  3.可设定自动/手动停机开盖方式；  4.具有瞬时离心功能；  5.≥20组程序储存，可快速调取程序使用；  6.运行中可随时更改转速、离心力、时间参数，无需停机。  7.最高转速：4000r/min  8.转速偏差：±1%  9.最大相对离心力：3130×g  10.定时范围：1-99min  11.加/减速曲线：1/0-15档  12.整机噪音：≤68dB（A） | 2 | 台 |  |
| 21 | 低速台式离心机 | 1.低速台式离心机，一次性装载5ml真空采血管≥32支。  2.具有开盖自动停机及多种保护功能；  3.可设定自动/手动停机开盖方式；  4.具有瞬时离心功能；  5.≥20组程序储存，可快速调取程序使用；  6.运行中可随时更改转速、离心力、时间参数，无需停机。  7.最高转速：4000r/min  8.转速偏差：±1%  9.最大相对离心力：2860×g  10.定时范围：1-99min  11.加/减速曲线：1/0-15档  12.整机噪音：≤65dB（A） | 2 | 台 |  |

1. **项目商务要求**
2. 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内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3.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的交货地点。
4. 付款方式：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合格后3个月内付款至97%，剩余3%作为质保金，一年后支付完毕。

4、质保期：自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整机质保3年，其中全数字化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质保期为5年

5、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标准

6、验收标准及方式：采购人自行组织验收

7、□有样品，样品提供要求、方式、摆放时间及地点

☑无样品。

8、□有演示，演示要求、内容、方式及地点。鼓励使用不见面演示。

☑无演示。

9、其他要求：**交付的货物必须为全新、正品产品，铭牌生产日期应在交付当日前3个月内。**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表

|  |  |
| --- | --- |
| 条款名称 | 内 容 |
| 项目属性 | □服务  ☑货物 |
| 科研仪器设备 |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 |
|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组织，考察时间： \_\_年\_月\_ 日\_点\_分  考察地点： 。 |
|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 \_\_年\_月\_ 日\_点\_分  召开地点： 。 |
| 中小企业 | 1、本项目采购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制造业；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小微企业价格折扣比例10%。  2、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  \_\_\_\_\_ |
| 项目预算 | 项目总预算金额： 318 万元， |
| 投标有效期 | 开标之日起60日历日 |
| 投标文件数量 | 电子投标文件：1份 |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5 年 08 月 21 日 09 点00分（北京时间）。 |
| 开标时间 | 2025 年 08 月 21 日 09 点00分（北京时间）。 |
| 核心产品 | 全数字化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最低评标价法 |
| 确定中标人 | 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是☑否 |
| 代理费 | □集中采购机构不收费  收费对象：□采购人 ☑中标人  收费标准：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依据《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规定收取。 |
| 评标委员会  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评标专家4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技术部分是否  采用“暗标”  评审方式 | 采用 |
| 1、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针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提出质疑，两次或多次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的质疑予以拒收。  2、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对<关于认定投标人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的请示>相关问题的 批复》（豫发改公管[2019]198 号）文件精神，投标人“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时作废标处理。由此造成的其他不良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 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 318 万元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2.2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表》。

2.3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表》。

2.4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表》。

**3.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若《投标人须知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4.1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4.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4.1.2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1.3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 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法》（财库〔2007〕119 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以及南阳市财政局的具体规定。

4.2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2.1中小企业定义：

[4.2.1.1](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4.2.1.2](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2.1.3](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2.1.4](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4.2.3.1](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人（含10人）；

[4.2.3.2](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4.2.3.3](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费；

[4.2.3.4](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4.2.3.5](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4.2.3.6](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 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4.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表》。

4.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3.1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https://www.baidu.com/link?url=pV2gqlWQVIfLHb2GO1RMJVp24ETQ1a_TiqQ-2CHpcULsECvXubLhLHJTcTJbIedy&wd=&eqid=88c7d5f9006c2d6b0000000265780e74" \t "https://www.baidu.com/_blank)、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4.3.2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4.3.3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4.4 正版软件

4.4.1 依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https://www.baidu.com/link?url=pV2gqlWQVIfLHb2GO1RMJVp24ETQ1a_TiqQ-2CHpcULsECvXubLhLHJTcTJbIedy&wd=&eqid=88c7d5f9006c2d6b0000000265780e74" \t "https://www.baidu.com/_blank)、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 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https://www.baidu.com/link?url=pV2gqlWQVIfLHb2GO1RMJVp24ETQ1a_TiqQ-2CHpcULsECvXubLhLHJTcTJbIedy&wd=&eqid=88c7d5f9006c2d6b0000000265780e74" \t "https://www.baidu.com/_blank)、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https://www.baidu.com/link?url=pV2gqlWQVIfLHb2GO1RMJVp24ETQ1a_TiqQ-2CHpcULsECvXubLhLHJTcTJbIedy&wd=&eqid=88c7d5f9006c2d6b0000000265780e74" \t "https://www.baidu.com/_blank)、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4.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

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 号）。

4.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4.5.1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4.6 采购需求标准

4.6.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 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6.2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 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 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5.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招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6、采购范围及适用法律**

6.1本次招标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6.2 “监督管理部门”是指 南阳市财政局 。

6.3“货物”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与本次招标相关的货物。

6.4“服务”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应承担的相关供货安装服务。

二、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

8.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必须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8.3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网上受理，开标前所有信息保密。因此，发布的一切公告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更正公告、澄清公告、延期公告等）均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请潜在投标供应商随时查询有关公告信息。若因潜在投标供应商没有及时查看到公告信息而造成的投标失误，责任自负。**

**8.4.投标人应关注是否有发布最新的澄清更正公告和更正的最新招标文件（电子答疑文件），如有则需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并在此基础上制作最新的投标文件并上传。**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二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如有漏项或评标委员会认为其投标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0.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要求，分开编制商务标和技术标，对能明显区分投标供应商的内容，应放入商务标；技术标中不能出现涉及投标供应商名称及相关提示内容的任何信息。

**10.4技术标文件制作要求：**

**10.4.1版面要求：A4纸张大小，纵向排版。**

**10.4.2颜色要求：所有文字、图表均为黑色。**

**10.4.3字体要求：标题及正文部分所用文字均采用“宋体”四号“常规”字；图、表内的字体及字号不作要求；全部使用中文标点；所有字体均不得出现加粗、加色、倾斜、下划线等标记。**

**10.4.4 排版要求：页边距要求上、下边距3厘米，左、右页边距2厘米；不得设置目录；正文行间距为固定值25磅；文字内容（含正文标题、正文及表格标题）统一设为左对齐，不得有空格；段落前后不设置空行；不得设置页眉、页脚和页码；图、表部分对齐形式统一设为居中对齐。**

**10.4.5 除满足上述各项要求外，技术“暗标”中不得出现任何行间插字或删除痕迹，构成投标文件的“技术暗标”的正文中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它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10.4.6编写软件及版本要求:MicrosoftWord2007或以上。**

10.5 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生成并在截止时间前上传其加密版本，根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下载平台要求，具体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或。**否则，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被平台系统拒绝。**

10.6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7对照第二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二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二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二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8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财务、社保、纳税及各类证书、报告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10.9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报价时应详细列出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品牌、型号、单价、数量、总价等。

11.2.2 服务项目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1.5本次招标设有预算，投标人报价超过预算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评议。

**11.6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2.投标有效期**

12.1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延长至项目验收合格之日。

12.2特别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13.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签章处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字后扫描上传进投标文件。

13.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CA或电子营业执照加盖电子签章。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4.投标文件的提交**

14.1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是指使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或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制作软件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提交。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14.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

**15.投标截止时间**

15.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6.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最终电子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南阳市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最后一份解密投标文件为准。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或撤回电子投标文件。

#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开标**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开标，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

2、开标：

2.1投标人解密：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进行加密，投标人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的有效性。在解密时间到达后，系统做出解密提示，请各投标人自行解密即可。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30分钟）内进行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2.2唱标。查看唱标信息（系统不提供语音在线播放，该页面停留2分钟供投标人查看，如无异议视为同意）。招标（采购）人、监督人员需要关注开标过程中，投标人随时在线提出的异议、问题沟通等信息，并及时做好答复工作。

2.3宣布开标结束。

**二、资格审查**

1.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2.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3.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资格审查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因素 | 审查内容 | 备注 |
| 1 | 满足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投标人具备的资格要求 | 1、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或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个自然年的，可以提供近半年财务报表）；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须提供2025年以来任意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能够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  4、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供应商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7、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和《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在河南省注册的市场主体仅需提供规范的《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专项信用报告》，无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专项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河南”网站(https://credit.henan.gov.cn)下载。上述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0日内；  8、投标人需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二类产品可提供备案凭证，不作为医疗器械管理的可不提供）；投标人所投货物需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或备案凭证（不作为医疗器械管理的可不提供）  9、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 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
| 2 | 中小企业政策 |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  |
| 2-1 |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须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 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
| 3 |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 如有，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  |

**说明：按照南阳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实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宛财购〔2023〕4号的要求，对于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序号1中1-5项证明材料”。投标人在中标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三、评标委员会**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和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的或者技术复杂或者社会影响较大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2、本项目采购人从省级及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通过随机方式抽取专家。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领域的评审专家。但在中标结果公告评审专家名单时，对自行选定的评审专家做出标注。

3、评标委员会应当严格遵守评审纪律，现场签订评审委员会评审承诺书，并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4、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5、评审专家未完成评审工作擅自离开评审现场，或者在评审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不得获取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

6、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评标委员会或者其成员存在下列情形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可以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但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的除外；

7.1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

7.2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87号令）第六十二条第一至五项情形的；

7.3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独立评标受到非法干预的；

7.4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

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原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重新组建的评标委员会。

8.评审活动结束，按照《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的通知(豫财购〔2017〕9 号)的规定，发放劳务报酬。

**四、投标文件的审查**

1.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因素 | 审查内容 |
| 1 | 授权委托书 |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
| 2 | 投标完整性 |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投标人对所投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 |
| 3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
| 4 | 报价唯一性 |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 的除外）。 |
| 5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 期的。 |
| 6 | 实质性格式 |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 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 章的。 |
| 7 | 报价的修正（如 有） |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 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
| 8 | 报价合理性 |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 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 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 9 | ☑交货期  □服务期限 |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
| 10 | ☑质保期  □服务质量 |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
| 11 | 公平竞争 |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 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情形的。 |
| 12 | 串通投标 |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 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 个人编制；（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 宜；（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 人员为同一人；（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 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不存在南阳市财政局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宛财购〔2022〕3号）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  （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的计算机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上传；（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的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出自同一人之手；（八）其他涉嫌串通的情形。 |
| 13 | 附加条件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 14 | 其他无效情形 |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技术审查。

☑货物类，审查投标设备的技术指标、技术性能或产品技术说明、项目供货方案、培训计划和强制节能产品证明文件等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服务类，审查服务方案、人员配备方案及人员基本情况等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3.评标委员会将通过审查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要求，而无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差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4.投标文件的澄清

4.1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补正其投标内容。投标人须按照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指派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

4.2澄清、说明或补正要求。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3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说明或补正的部分。

**五、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1.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 。

2.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 / （如涉及）。

3.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 / （如涉及）。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 。

4.2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投标人的排名按得分顺序从高到低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4.3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5.报告违法行为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6.确定中标人

□根据采购人授权，评委会根据排名顺序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7.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不符合应提交投标文件资料数量要求的；**

**（6）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30分钟）内进行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7）电子投标文件未使用CA或电子营业执照认证并加密的；**

**（8）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

**（9）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8.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应当在指定媒体发布公告，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内容 | 评分标准 |
| 1 | 投标报价  （30分） | 报价得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注：1、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远程评标在线说明)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人的说明材料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培训费用、售后服务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答复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投标人比较情况等就投标人说明进行审查评价。  （3）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除外） |
| 2 | 技术方案  （30分） | 供货方案6分 | 第一档：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有采购供货计划、组织协调计划，运输与储存方案、应急方案等详细、合理、可行，供货保证措施明确、具体，得6分；  第二档：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有基本合理的采购供货计划、组织协调计划，运输与储存方案、应急方案等基本满足供货需求，供货保证措施基本可行，得4分；  第三档：供货方案一般、有组织协调计划、供货计划的，得2分；  第四档：有供货方案，但内容与本项目实际不符（或部分内容缺项），得1分；  第五档：没有不得分。 |
| 安装方案  6分 | 第一档：安装调试方案详细、可行、有针对性，时间计划安排精细合理、有详细的具体措施，能提供原厂工程师安装调试，且能够很好地满足项目要求的，得6分；  第二档：安装调试方案合理，有基本合理的时间计划及相关措施，人员配备基本满足安装方案，保证措施基本可行，得4分；  第三档：安装调试方案一般，有时间计划、人员安装计划、保证措施的，得2分；  第四档：有安装方案，但内容与本项目实际不符（或部分内容缺项），得1分；  第五档：没有不得分。 |
| 质量保证措施  6分 | 第一档：产品质量稳定、可靠，有详细的违约承诺及质量承诺并有具体的保证措施，内容详实，科学、合理，完全能够满足项目的需要，得6分。  第二档：保证措施内容基本完整，科学、合理方面基本可行，能够基本满足项目的需要，得4分。  第三档：保证措施内容一般，不够科学、合理性较低，满足项目的需要可行性一般，得2分。  第四档：有保证措施，但内容与本项目实际不符（或部分内容缺项），得1分；  第五档：没有不得分。 |
| 人员培训方案  6分 | 第一档：对使用部门的人员有制定详细可行的培训计划，培训计划涵盖培训方式、培训体系、培训内容等，能较好的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6分；  第二档：对使用部门的人员有培训计划，可实践实施的得4分；  第三档：对使用部门的人员培训计划实践实施性较差的得2分；  第四档：有人员培训方案，但内容与本项目实际不符，无操作性的得1分；  第五档：没有或完全不满足不得分。 |
| 售后服务承诺6分 | 售后服务内容（包括常见性故障提供解决方案、维修保养服务体系、质保期内及质保期外所能提供的免费服务及收费服务内容，产品调试退换货的方案及措施等方面）  第一档：售后服务方案、措施及承诺特别全面，合理、可行，可实施性强、针对性强，有合理、详细的设备退换货方案及措施，能较好的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6分；  第二档：售后服务方案、措施及承诺基本合理，设备退换货方案及措施简单、可实践实施，得4分；  第三档：售后服务方案一般，服务方案各方面安排一般、均为通用性的说明，设备退换货方案实践实施性一般，得2分；  第四档：有售后服务方案，但内容与本项目实际不符（或部分内容缺项），无操作性，得1分；  第五档：没有不得分。 |
| **技术方案采用暗标评审，暗标格式、图表大小、字体要求：“暗标”应当以能够隐去投标人的身份为原则，未按要求编写技术方案的，该技术方案为0分。具体要求如下：**  **（1）版面要求：A4纸张大小，纵向排版。**  **（2）颜色要求：所有文字、图表均为黑色。**  **（3）字体要求：标题及正文部分所用文字均采用“宋体”四号“常规”字；图、表内的字体及字号不作要求；全部使用中文标点；所有字体均不得出现加粗、加色、倾斜、下划线等标记。**  **（5）排版要求：页边距要求上、下边距3厘米，左、右页边距2厘米；不得设置目录；正文行间距为固定值25磅；文字内容（含正文标题、正文及表格标题）统一设为左对齐，不得有空格；段落前后不得设置空行；不得设置页眉、页脚和页码；图、表部分对齐形式统一设为居中对齐。**  **（5）除满足上述各项要求外，技术“暗标”中不得出现任何行间插字或删除痕迹，构成投标文件的“技术暗标”的正文中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它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6）编写软件及版本要求:MicrosoftWord2007或以上。** | | | |
| 3 | 综合实力（40分） | 技术响应  30分 | 1、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完全满足招标文件采购内容及要求，设备性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满分30分；  2、投标人提供的设备与采购内容及要求中的参数，带★号的技术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2分，其它技术参数每有1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  **注：1、投标人须提供相关的产品说明书或检测报告或技术产品彩页或技术白皮书或认证证书作为参数支撑材料，以投标文件中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清晰复印件为准（如技术参数中有要求的证明文件，以技术参数中需提供的证明文件为准）。**  **2、技术条款必须如实响应，如发现虚假响应，则取消投标资格，并上报财政监督部门。**  **3、投标人应提供明确的技术规格偏离表，针对采购文件的技术参数，详细描述所投标产品的技术偏离情况。** |
| 企业业绩4分 | 投标人每提供1份2022年1月1日以来完成类似业绩的，每提供一份得2分，本项最多得4分。  **注：业绩证明文件要求提供清晰可辨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扫描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业绩仅指投标供应商完成的类似业绩，其它不得分；** |
| 优惠条件的承诺4分 | 根据优惠条件的承诺内容与项目的贴合度、优惠幅度、实现措施详尽程度、约束机制四个方面，区分五档：  第一档：承诺符合实际需要、优惠幅度最大、措施具体、有履行承诺约束机制的，得4分；  第二档：承诺符合实际需要，但优惠幅度不大、措施不够具体或缺乏约束机制的，得3分；  第三档：承诺与实际需要贴合不紧的，得2分；  第四档：有承诺，但承诺内容与本项目实际不符（或部分内容缺项），得1分；  第五档：没有不得分。 |
| 信用评价  2分 | 根据《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供应商登录“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打印并提交《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诚信评价为三星级的加 1 分，四星级的加 2 分，其他不得分。 |

**六、中标通知及签订合同**

1.中标通知

1.1中标人被正式确定后，将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2《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之一。

1.3《中标通知书》发放办法：政府采购项目通过“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向中标人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后，中标供应商可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会员系统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自行打印加盖电子签章的《中标通知书》。

2.签订合同

1、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后通过“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及时与采购人在线签订合同。

2、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答疑及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七、质疑与答复**

1.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94号令）的有关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质疑函须按照财政部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格式编制，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3.接收质疑的方式：

3.1在线接收，请质疑人上传质疑函原件扫描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或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并电话通知到项目负责人。

3.2书面提交，请质疑人将质疑函原件送达或邮寄至采购单位联系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及地址详见采购公告。

4.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5.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八、相关注意事项**

1.1开标及询标时，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的身份证明，否则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2各投标人应保证：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的所有内容，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权而引发法律及经济纠纷，不论何种情况下若发生此类情况，其相应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3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1.4为了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除询标外，评委不得与投标人交换意见。无论评标工作结束与否，参与评标的任何人均不得私下向外透露评标中的任何情况。

1.5投标人应本着公平竞争的原则参与投标，不得用任何方式对其它投标人恶意攻击。

1.6投标人如有违反上述要求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无论评标结果如何，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技术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简称“政采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 南阳市第六人民医院（南阳市传染病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

合同编号：

甲 方：南阳市第六人民医院（南阳市传染病医院）

乙 方：

签订时间：

**使 用 说 明**

1.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 

##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 南阳市第六人民医院（南阳市传染病医院） （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 （供应商）

乙方2（全称）： （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 （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2. 采购项目名称： 南阳市第六人民医院（南阳市传染病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

采购项目编号：

（2）采购计划编号：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

品牌： 规格型号：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数量： 金额：

🗹否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金额：

国别： 品牌： 规格型号：

🞎否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1.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大写：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 （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 ，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 （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1. **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 年 月 日，完成日期： 年 月 日。

（2）履约地点：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履约担保期限：

（4）分期履行要求：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1. **合同验收**
2.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2）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 （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履约验收程序：

（5）履约验收的内容： （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履约验收标准：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产权过户登记等）

1.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1.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生效。

1.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 

|  |  |  |  |
| --- | --- | --- | --- |
|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 | 乙方（供应商） | |
|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  |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  |
|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  |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  |
| 拥有者性别 |  |
| 住 所 |  | 住 所 |  |
| 联 系 人 |  | 联 系 人 |  |
| 联系电话 |  | 联系电话 |  |
| 通信地址 |  | 通信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邮政编码 |  |
| 电子邮箱 |  | 电子邮箱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开户名称 |  |
|  |  | 开户银行 |  |
|  |  | 银行账号 |  |
|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 | | |

##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4）“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1.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1.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丧失商业信誉；4．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1. **合同未尽事项**

23.1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  |  |
| --- | --- | --- |
| 第二节  第1.2（6）项 | 联合体具体要求 |  |
| 第二节  第1.2（7）项 | 其他术语解释 |  |
| 第二节  第4.4款 |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  |
| 第二节  第4.6款 |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
| 第二节  第5.4款 |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
| 第二节  第6.1款 |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  |
| 第二节  第7.1款 | 包装特殊要求 |  |
| 指定现场 |  |
| 第二节  第7.2款 | 运输特殊要求 |  |
| 第二节  第7.3款 | 保险要求 |  |
| 第二节  第8.2（1）项 | 质量保证期 |  |
| 第二节  第8.2（3）项 | 货物质量缺陷  响应时间 |  |
| 第二节  第11.1款 |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  |
| 第二节  第12.2款 |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  |
| 第二节  第13.2款 |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  |
| 第二节  第13.3款 |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  |
| 第二节  第14.1（3）项 |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  |
| 第二节  第14.1（5）项 | 货物回收的约定 |  |
| 第二节  第14.1（6）项 |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  |
| 第二节  第15.1款 |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  |
| 第二节  第15.2（2）项 | 迟延交货赔偿费 |  |
| 第二节  第15.3款 | 逾期付款利息 |  |
| 第二节  第15.4款 | 其他违约责任 |  |
| 第二节  第19.2款 | 解决争议的方法 |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 ；  （2）向 人民法院起诉。 |
| 第二节  第23.1款 | 其他专用条款 |  |

**注：以上合同格式供采购人和中标单位参考，采购人和中标单位可自行增加或递减合同的相应条款和约束内容。**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 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2、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南阳市第六人民医院（南阳市传染病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南阳政采公开-2025-32**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电子签名)

年 月 日目 录

（目录可自行编制）

**1.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标段** |  |
| **投标人** |  |
| **投标报价** | 大写 ： （￥： ） |
| **交货期** |  |
| **质量要求** |  |
| **质保期** |  |
| **投标有效期** |  |
| **备 注** |  |

**注：“开标一览表”报总价。**

**投 标 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2.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委托单位：

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职务：

身 份 证： 现 住：

兹委托 参加 项目（ 标段）事宜，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1、参加投标活动；

2、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授权代表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表无转委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电子签名）：

时间：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身份证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3.资格声明函格式**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名称：

关于贵方编号为 公开招标，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内容及要求”中规定的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真实的。

1、由 市场监管局签发的我方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答疑时出示原件）。

4、公司地址、联系电话、传真等。

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的联系电话。

6、招标项目要求的其他文件。

7、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投 标 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

时间： 年 月 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4.承诺函格式**

**投标人承诺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名称：

很荣幸能参与项目编号为 项目（标段）的投标。

我代表（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完全理解和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我方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调试或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或服务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4、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我方同意招标文件所附的合同文本作为与采购方签约的合同文本，非经双方一致同意，不得改变原合同文本的条款。

6、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有违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 标 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

时间： 年 月 日

**5.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7.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供应商须提供2025年以来任意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能够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

**8.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提供2023年或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个自然年的，可以提供近半年财务报表）**

**9.投标人出具2022年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10.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诚 信 承 诺 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投标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分，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

电话：

日 期： 年 月 日

**11.供应商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2.投标人出具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13.投标人需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二类产品可提供备案凭证，不作为医疗器械管理的可不提供）；投标人所投货物需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或备案凭证（不作为医疗器械管理的可不提供）。**

**14.其他资格证明**

**按照南阳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施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宛财购〔2023〕4号的要求，对于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上述5-9项证明材料”。 投标人在中标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注：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电子签名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电子签名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二、技术文件格式

1. 供货方案
2. 安装方案
3. 质量保证措施
4. 人员培训方案
5. 售后服务承诺

**技术方案采用暗标评审，暗标格式、图表大小、字体要求：“暗标”应当以能够隐去投标人的身份为原则，未按要求编写技术方案的，该技术方案为0分。具体要求如下：**

**（1）版面要求：A4纸张大小，纵向排版。**

**（2）颜色要求：所有文字、图表均为黑色。**

**（3）字体要求：标题及正文部分所用文字均采用“宋体”四号“常规”字；图、表内的字体及字号不作要求；全部使用中文标点；所有字体均不得出现加粗、加色、倾斜、下划线等标记。**

**（5）排版要求：页边距要求上、下边距3厘米，左、右页边距2厘米；不得设置目录；正文行间距为固定值25磅；文字内容（含正文标题、正文及表格标题）统一设为左对齐，不得有空格；段落前后不得设置空行；不得设置页眉、页脚和页码；图、表部分对齐形式统一设为居中对齐。**

**（5）除满足上述各项要求外，技术“暗标”中不得出现任何行间插字或删除痕迹，构成投标文件的“技术暗标”的正文中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它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6）编写软件及版本要求:MicrosoftWord2007或以上。**

三 、 商务文件格式

1.投标书格式

**投 标 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招标编号为（ ）（标段） 的公开招标公告，签字代表 （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投标文件组成资格证明文件第1至 项，技术文件第1至 项，商务文件第1至 项。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服务报价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如果我们的投标书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

3、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力。

5、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60天。

地址：

电话（传真）：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 | |  | |  |  | 项目编号：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型号 | 规格、技术指标 | 厂家 | 单位 | 数量 | 投标单价 | 小计（元） | 供货调试时间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金额合计（大写）：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3.主要设备技术指标及技术性能说明**

**4.技术偏差情况**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招标规格 | 投标规格 | 偏离 | 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5.商务偏差表格式**

**商务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  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商务条款 | 偏差描述 | 结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6.投标人业绩**

**7.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  型号 | 制造商  名称 | 节字标  志认证  证书号 | 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电子签名）：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  型号 | 制造商  名称 |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设备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节能证书，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3.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环保证书，否则评委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4.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5.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提供本表。

**8.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必须提供，不专门面向的项目可选择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 库﹝2020﹞46 号） 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 的（项目名称）（标段）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 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1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 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

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

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_\_\_\_\_\_（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9.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